

伊犁州中医医院医疗设备采购 (第六批)

公开招标文件

文件编号：XJDB-2023GK-112号

采购人：伊犁哈萨克自治州中医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3年11月22日

目录

第 1 章 招标公告	3
第 2 章 投标人须知	7
一 总 则	7
二 招标文件	10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1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4
五 开标及评标	16
六 确定中标	22
第 3 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
第 4 章 技术部分及商务部分	30
第 5 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40
第 6 章 投标文件格式	44
第 7 章 政府采购货物合同书（仅供参考）	67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1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伊犁州中医医院医疗设备采购（第六批）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3月21日11:0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DB-2023GK-112号

项目名称：伊犁州中医医院医疗设备采购（第六批）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采购总预算：

标段一：150万元

最高限价：

标段一：全数字高档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150万元/台。

采购需求：全数字高档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1台（国产）。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2）投标人有效期内工商营业执照。

（3）需提供投标保证金。

（4）社保机构或税务机构出具的投标企业缴纳参加本次采购活动近6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5）税务机关出具的参加本次采购活动近6个月投标企业依法纳税的完税证明。

（6）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7）供应商为制造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供应商为经销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者《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所投设备须提供《产品生产许可证》、《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所有证件均应在有效期内。

(8) 投标人需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并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网址：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信息的供应商；不得为“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网址：<http://www.gsxt.gov.cn/corp-query-homepage.html>）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查询日期须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首次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内）。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03月01日至2024年03月08日，每天上午10:00至14:00，下午15:30至19: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3月21日11:00（北京时间）

地点：<http://www.ccgp-xinjiang.gov.cn/home.html> 在线投标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4年3月21日11:00（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开标大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 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有意向参与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

证中心官方网站 (<https://www.xjca.com.cn/>) 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申领。如需咨询, 请联系新疆 CA 服务热线 0999-8982485;

3. 供应商在完成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后, 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 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查看, 如遇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 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 CA 与解密 CA 不一致等), 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 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

4.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5. 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 360 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 开标时登录政采云平台, 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中, 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投标文件的解密时间定为 30 分钟内, 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 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在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 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投标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中医医院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 马丽

联系方式: 0999-813392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 新疆伊宁伊犁哈萨克自治州新华西路 705 号融合大厦 A 座 14 楼 1407 室

联系方式: 13394996638、0999-835521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潘永华

电 话：0999-8355211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2章 投标人须知

一 总则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的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在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1.3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本项目的投标人及其投标货物须满足以下条件：

1.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

1.3.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3.3 以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3.4 符合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要求。

1.3.5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6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为非中小企业且所投产品为非中小企业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 如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4.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1.4.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4.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

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4.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作为投标文件第一部分的内容提交。

1.4.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1.4.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较低的资质等级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

1.4.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1.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其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6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7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不得向采购人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一经发现，其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 资金来源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包括财政性资金和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2.2 项目预算金额和分项或分包最高限价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3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4.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 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构成

5.1 招标文件分为 7 章，内容如下：

第 1 章招标公告

第 2 章投标人须知

第 3 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第 4 章技术部分及商务部分

第 5 章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 6 章投标文件格式

第 7 章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模板

5.2 如本文件的前后内容不一致，以最后描述为准。

5.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6.2 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7.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则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7.1 项目有分标段的，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其中某一个或几个标段货物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另有规定。

7.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项目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某一项中的部分内容，其该项目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7.3 无论招标文件第4章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7.4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 投标文件构成

8.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新疆政采云平台上传到指定位置，无需递交纸质文件。

8.2 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通过政采云系统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文件的“CA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响应文件，系统内响应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政采云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响应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8.3 上述文件应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9.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9.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9.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9.2.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9.2.2 货物从买方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

及现行价格。

9.2.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及伴随的工程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9.3 投标人应注意采购人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参照品牌型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承诺不以上述参照品牌型号或分类号作为评标时判定其投标是否有效的标准。

10. 投标报价

10.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条的规定，为保证公平竞争，如有货物主体部分的赠与行为，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投标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10.3 投标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填写：

10.3.1 投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投标货物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和培训等费用。

10.3.2 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用。

10.4 投标人所报的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0.5 每种货物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1. 投标保证金

11.1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1.2 投标人未按本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3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应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2 为保证有充分时间签订合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且本须知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要求须在延长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及时无息退还。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3. 投标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电子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电子响应文件的内容通过数字证书进行加密并签章，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到指定位置。未按要求加密和数字证书认证的电子响应文件，电子评标系统将无法接受，代理机构及采购方不予受理。

14. 投标截止

14.1 供应商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电子响应文件，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制作好的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视为逾期送达，逾期上传或未按规定方式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采购单位不予受理。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无需提供电子响应文件U盘、纸质响应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14.2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14.3 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投标人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凡参加本项目须下载附件并填齐相关企业信息，然后发送至政采云公司指定邮箱，进行申领CA加密设备。

14.4 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home.html>）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

14.5 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电子响应文件撤回。

14.6 开标时报价签字确认时段不得超过30分钟。

15. 迟交的招标投标电子响应文件

15.1 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

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建议于投标电子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1 个工作日完成投标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与上传。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五 开标及评标

16. 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

16.1 供应商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地点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新疆政采云开标系统，使用CA密钥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16.2 开标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同采购方监督人员或公证人员进行验标（检查网上招标系统正常与否，检查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检查投标人保证金交纳情况），确认无误后开标。

16.3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16.4 开标时间截止后，提交投标电子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时，按照政府采购的相关法规处理。

17.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7.1 资质审查

(1) 投标人投标资格审查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采购人及评审专家在监督人的现场监督下逐一审查投标人资格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要求。资格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方可准予投标。

(2) 投标人应该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在新疆“政采云”平台上传资格证明文件。

17.2 组建评标委员会

17.2.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新疆政采云平台专家库抽取评审专家依法组建本次招标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次招标的评标活动。评标委员会负责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推荐中标候选人。

17.2.2 评标委员会人选于开标前确定，成员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保密。

17.2.3 评标委员会由有关工程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

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人员组成，成员为 5 人以上的单数，项目采购人代表 1 人，专家 4 人，其中评审专家成员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7.2.4 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

17.2.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 (1) 与投标人或者投标主要负责人有近亲关系的；
- (2) 与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有近亲关系的；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招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规定情形之一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17.2.6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并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员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或其他有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好处。

17.2.7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本次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是指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外的、因参与评标监督工作或者事务性工作而知悉有关评标情况的所有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17.2.8 如果出现有效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时，由于项目紧急，经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改为非招标采购方式进行采购时，依法组建本次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则作为改变采购方式后谈判小组，负责改变采购方式后的谈判活动。

18.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18.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18.2 投标文件的澄清

18.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其

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检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采购代理机构将通知所有投标供应商，并给所有投标供应商提供较充分的修正时间。投标供应商根据要求，对原响应文件进行修正，并将修正文件通过数字证书加密并签章后，传到网站指定栏目。逾期不上传的，视同放弃投标。修正文件与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力。文件修正后，按照规定的时间继续进行招标。

18.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8.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18.2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文件和资料、图纸中的说明）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外文资料必须提供中文译本，并保持与原文一致，否则，产生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8.4 投标人为提供服务所伴随投标的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目录或环境标志产品目录或无线局域网产品目录，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

19. 投标偏离

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离的不正规或不一致。

20. 投标无效

20.1 无效投标的概念

无效投标一般是指由于投标人所递交的单个投标文件，经审查不符合招标文件资格性、符合性的要求，从而导致评标委员会拒绝接受该投标文件。无效投标对其他投标人投标行为的有效性不直接产生影响，该招标项目可以继续进行的。

20.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0.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供应商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二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一）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二）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三）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四）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五）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 （六）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 （七）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20.4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截止时间过后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
- (2) 应交未交投标保证金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4) 未提供《开标一览表》的；
- (5) 投标文件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6)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的；
- (7) 投标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交货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
- (8) 评标过程中拒绝澄清相关事宜和问题的；
- (9) 投标文件不真实，有欺骗行为的；
- (10)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11) 投标响应文件未按照公开招标文件要求顺序编制的；
- (12)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13) 投标响应文件未关联目录；
- (14) 符合性审查未通过的。

21. 比较与评价

21.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1.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2. 废标

22.1 废标的概念

废标一般是指由于投标人所递交的所有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审查，在合格投标文件的数量、投标报价、招标过程的公正性上不符合法律的规定，从而导致评标委员会拒绝接受所有投标文件。废标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行为都直接产生影响，标志着该招标项目立即终止，需要重新招标或改用其他采购方式。

2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且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3. 保密原则

23.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3.2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六 确定中标

24.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4.1 根据投标供应商综合得分，按照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24.2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1) 招标方在评标结束后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根据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出具《中标确认书》，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5. 采购任务取消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6. 中标通知书和中标结果通知书

(1) 招标结束后，招标方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因质疑或投诉引起的中标结果变更，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将自动作废。

(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27. 签订合同

27.1 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7.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7.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

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7.4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8. 履约保证金

28.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

28.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9. 中标服务费

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招标代理服务全过程的收费基准价格，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费 率 / 中标金额（万元）	服 务 类 型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以上	0.01%	0.01%	0.01%

30. 廉洁自律规定

30.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操纵政府采购活动。

30.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1. 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

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2. 质疑与接收

3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32.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新疆新疆政府采购网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纸质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32.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3、质疑答复

3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

33.2 对招标组织程序、招标过程有质疑的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答复，对采购需求、评标结果有质疑的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33.3 投标人对采购人或招标方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或者对质疑答复不满意,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33.4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34 组织验收

34.1 采购合同及投标承诺是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是采购人和供应商之间的权利和义务。成交供应商、采购人应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34.2 采购人应当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

34.3 货物由成交供应商进行安装,完毕后,采购人应对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性能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安装完毕后,证明货物以及安装质量无任何问题,由采购人组成的验收小组签署验收书,作为付款凭据之一。

34.4 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应当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4.5 对于采购人和使用人分离的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验收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第3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本招标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	项目名称： <u>伊犁州中医医院医疗设备采购（第六批）</u> 项目编号： <u>XJDB-2023GK-112 号</u>
2	采购人： <u>伊犁哈萨克自治州中医医院</u> 联系人： <u>马丽</u> 联系方式： <u>0999-8133926</u>
3	采购代理机构： <u>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u> 地 址： <u>新疆伊宁市新华西路 705 号融合大厦 A 座 14 楼 1407 室</u> 业务联系人： <u>潘永华</u> 电 话： <u>13394996638 、 0999-8355211</u>
4	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2) 投标人有效期内工商营业执照。 (3) 需提供投标保证金。 (4) 社保机构或税务机构出具的投标企业缴纳参加本次采购活动近 6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5) 税务机关出具的参加本次采购活动近 6 个月投标企业依法纳税的完税证明。 (6)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7) 供应商为制造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供应商为经销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者《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所投设备须提供《产品生产许可证》、《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所有证件均应在有效期内。 (8) 投标人需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并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网址：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信息的供应商；不得为“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网址： http://www.gsxt.gov.cn/corp-query-homepage.html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

	<p>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查询日期须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首次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内）。</p> <p>注意：不允许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5	采购内容：全数字高档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1 台（国产）。
6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u>否</u> （是、否）
7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u>否</u> （是、否）
8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u>否</u> （是、否）
9	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 <u>/</u>
10	<p>采购预算：标段一：150 万元</p> <p>最高限价：标段一：全数字高档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150 万元/台。</p>
11	招标文件发放日期：2024 年 03 月 01 日至 2024 年 03 月 08 日，每天上午 10:00 至 14:00，下午 15: 30 至 19: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12	<p>保证金数额：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p> <p>（按照预算金额 2% 以内的整数计算）</p> <p>标段一：30000 元</p> <p>账户信息：</p> <p>开户行名称：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新疆伊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水湾支行</p> <p>银行账号：812020112010108965773</p> <p>银行行号：402898000197</p> <p>提交保证金截止时间：2024 年 3 月 21 日北京时间 11: 00 前。</p> <p>新疆政府采购电子保函操作流程：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进入“政采贷/电子保函”模块，即可在线完成电子保函的申请。若有任何问题，可以联系政采云金融服务专属客服，电话：400-903-9583。</p>
13	投标响应文件有效期： <u>90</u> 日历日
14	投标响应文件组成：

	<p>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新疆政采云平台上传到指定位置，无需递交纸质文件。</p> <p>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需在任意地点新疆政采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home.html 网上开标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p> <p>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新疆政采云数字证书”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政采云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务必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那把锁解密）。</p> <p>不见面开标默认解密时长：30 分钟。</p> <p>关于能否延长解密时间的约定：开标现场若发现默认解密时长不足，由采购人决定是否延长解密时长。</p>
15	投标截止时间：2024 年 3 月 21 日（北京时间 11:00）
16	<p>开标时间：2024 年 3 月 21 日京时 11: 00</p> <p>开标地点：</p> <p>政采云平台（http://www.ccgp-xinjiang.gov.cn/home.html）</p> <p>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电子响应文件，解密时长为：30 分钟。</p>
17	评标方法：适用综合评分法（报价分 30 分、商务技术分 70 分）
18	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的数量：1 家
19	履约保证金金额：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20	公告发布媒体：《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home.html)。
21	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发布后发放。
22	交货期限：自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交货。
23	安装地点：伊犁哈萨克自治州中医医院。
24	质保、维保期：3 年。

25	付款方式： 设备到医院经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付中标金额的 20%，设备正常使用 6 个月后付中标金额的 30%；正常使用 12 个月后付中标金额的 30%；20%尾款于设备正常使用三年内付清，付款前中标供应商需向采购方提供设备金额的全额发票。
26	付款程序： 所有货款均以人民币支付，采购人办理具体付款手续。
27	本项目不得转包。
28	签订合同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
29	<p>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p> <p>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有效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p> <p>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p> <p>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p>
30	<p>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的同时不得耽误本项目供货。</p>
<p>文件解释权：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所有，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采购代理机构解释为准。招标文件未作须知明示，而又有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解释。</p>	

第4章 技术部分及商务部分

第一部分 采购技术参数要求

一、项目说明：

(1) 供应商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后，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供应商应对由于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者故障负责。所投产品应提供详细的技术资料，应有检测报告等详细资料。

(2) 货物必须为合格产品，质量达到国家有关标准，供应商供货时应当提供有关货物的合格证明材料等。

(3)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产品。

二、采购技术参数要求：

标段一：全数字高档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国产）

1. 货物名称：全数字高档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台式）

2. 用途说明：

2.1. 高端全身应用型彩色超声诊断仪：腹部、产科、妇科、心脏、小器官、泌尿、血管、儿科、神经、急诊、麻醉、其它。

2.2. 提供原厂技术参数白皮书。

3. 货物数量：壹套

4. 系统技术规格及概述：

4.1. 全数字化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主机。

4.2. ≥ 21 英寸高分辨率彩色液晶显示器。

4.3. ≥ 12 英寸高灵敏度防反光彩色触摸屏，支持手势操作，触摸屏角度可调。

4.4. 控制面板可独立旋转、升降及平移。

4.5. 全域动态聚焦技术，即全程发射及全程接收聚焦技术，使得图像近、中、远场保持均匀一致（图像上无焦点显示，请附图）。

4.6. 组织特异性成像预设，针对不同脏器预设最佳声波传播速度用于计算成像，减少因成像声速值与实际声速值偏差导致图像失真。

4.7. 声速匹配技术，可根据人体组织真实情况，一键实时自动匹

配至最佳成像声速，并以具体数值（SSC 值）在屏幕上显示（提供屏幕证明图片）。

- 4. 8. 多级信号处理系统
- 4. 9. 高倍波束并行处理系统
- 4. 10. 探头接口 ≥ 4 个
- 4. 11. 二维灰阶模式
- 4. 12. 谐波成像模式
- 4. 13. M 型模式
- 4. 14. 彩色 M 型模式
- 4. 15. 解剖 M 型模式（ ≥ 2 条取样线，提供证明图片）
- 4. 16. 曲线 M 型模式
- 4. 17. 彩色多普勒成像（包括彩色、能量、方向能量多普勒模式）
- 4. 18. 频谱多普勒成像（包括脉冲多普勒、高脉冲重复频率、连续波多普勒）
- 4. 19. 组织多普勒成像
- 4. 20. 宽景成像（支持彩色宽景，扫描速度提示，提供证明图片）
- 4. 21. 空间复合成像，最高可达 9 线偏转。（要求作曲别针试验显示 9 条扫描线并附图片）
- 4. 22. 斑点抑制成像
- 4. 23. 频率复合成像
- 4. 24. 独立角度偏转
- 4. 25. 扩展成像（要求凸阵、线阵、容积、心脏探头可用，提供证明图片）
- 4. 26. 实时双幅对比成像
- 4. 27. 高分辨率血流成像
- 4. 28. 精细血流自动识别成像
- 4. 29. 一键自动优化，要求一键快速优化造影图像、二维图像、彩色图像、彩色取样框位置、频谱图像、频谱取样门大小、取样门位置、偏转角度及造影图像
- 4. 30. 全屏放大
- 4. 31. 局部放大（支持前端、后端放大）

4.32. 造影及造影定量分析功能，要求支持腹部探头、浅表探头
支持低机械指数造影

双计时器

支持向后存储， ≥ 5 分钟电影

支持向前存储

双实时：实时显示组织图像和造影图像

支持造影击碎

支持斑点噪声抑制

具备混合模式

支持造影图像和组织图像位置互换

支持微血管造影增强功能

支持造影定量分析（取样点可跟踪感兴趣区运动）

4.33. 支持应变式弹性成像

具备组织硬度定量分析软件、压力曲线提示图标，直方图等分析工具。

具备肿块周边组织与正常组织、肿块周边组织与肿块内组织弹性定量分析功能。

4.34. 支持自动 workflow 协议，自动标注体位图、注释及自动切换检查模式，显著减少操作时间。

4.35. 穿刺针增强技术，要求具有双屏实时对比显示，增强前后效果，并同时支持增强平面多角度可调。（提供证明图片）

4.36. 支持语言，英语，中文（包括键盘输入、注释、操作面板等）。

4.37. 体位图

5. 测量/分析和报告

5.1. 常规测量

多普勒测量

自动频谱测量

5.2. 全科测量包，自动生成报告

腹部、妇科、产科、心脏、泌尿、小器官、儿科、血管、神经、急诊科

5.3. 血管内中膜自动测量，可同时进行血管前、后壁的内中膜一

段距离的自动描记、自动生成测量数据结果，并具备 I M T 评估曲线分析。

5.4. 支持血管内中膜自动实时测量，自动获取 6 组 IMT 内膜厚度值，并实时更新。

5.5. 胎儿心脏评估软件：用于胎儿心脏发育异常产前筛查评估，支持心脏多个测量项目，并同时获得心脏发育评分。（提供证明图片）

6. 电影回放和原始数据处理

6.1. 所有模式下可用

支持手动、自动回放

支持向后存储和向前存储，时间长度可预置，向后存储 ≥ 5 分钟的电影。

支持图像对比（动态、静态）

6.2. 原始数据处理，支持动、静态图像冻结后，可进行参数调节。

7. 检查存储和管理

7.1. 检查存储

$\geq 1T$ 硬盘

超声工作站

多种导出图像格式：动态图像、静态图像以 PC 格式直接导出，无需特殊软件即能在普通 PC 机上直接观看图像。导出、备份图像数据资料同时，可进行实时检查，不影响检查操作。

8. 连通性要求

8.1. 支持网络连接

8.2. 支持移动设备无线传输，要求将机器超声图像通过无线网络直接发送到智能移动终端平台。

8.3. 通过无线传输支持移动终端设备进行远程控制超声机器图像参数调节、远程病人信息管理：浏览，查询，获取，删除病人信息等。

8.4. DICOM 3.0

DICOM 妇产科、心脏、血管、乳腺结构化报告

8.5. 视频/音频输入、输出

8.6. 支持 ECG/PCG 信号

8.7. ≥ 5 个 USB 接口

8.8. DVD R/W 刻录光驱

9. 系统技术参数及配置

9.1. 二维灰阶模式

数字化声束形成器

全程动态聚焦

多倍信号并行处理

预设条件：针对不同的检查脏器，预置最佳图像检查条件

腹部最大显示深度： $\geq 38\text{cm}$ （提供图片证明）

最大帧率： ≥ 650 帧/秒

TGC： ≥ 8 段

LGC： ≥ 8 段

二维灰阶： ≥ 256

动态范围： ≥ 160 分贝（可视可调，提供图片证明）

增益调节：B/M/D 分别独立可调， ≥ 100

9.2. 彩色多普勒成像

包括速度、速度方差、能量、方向能量显示等

显示方式：B/C、B/C/M、B/POWER、B/C/PW

取样框偏转： $\geq \pm 30$ 度（线阵探头）

最大帧率： ≥ 200 帧/秒

支持 B/C 同宽（提供图片证明）

9.3. 频谱多普勒模式

包括脉冲多普勒、高脉冲重复频率、连续多普勒

显示方式：B, PW, B/PW, B/C/PW, B/CW, B/C/CW 等等

显示控制：反转、零移位、B 刷新、D 扩展、B/D 扩展等

最大速度： $\geq 7.60\text{m/s}$

最小速度： $\leq 1 \text{ mm /s}$ （非噪声信号）

取样容积：0.5-20mm，支持所有探头

偏转角度： $\geq \pm 30$ 度（线阵探头）

零位移动： ≥ 8 级

快速角度校正

支持频谱自动测量

9.4. 组织多普勒成像（包括组织速度图、能量图、M型、频谱成像4种模式，提供图片证明）

9.5. 心功能自动测量工具 Auto EF

9.6. 可支持组织斑点追踪定量分析软件（分析参数包括速度、位移、应变及应变率；支持牛眼图显示）

10. 探头规格

10.1. 频率：超宽频带或变频探头

10.2. 二维、彩色、多普勒均可独立变频

10.3. 可选探头类型：相控阵、电子扇扫、凸阵、线阵、腔内、容积探头。

10.4. *标配探头中具备腹部、心脏探头，大角度腔内探头，浅表线阵探头各一把，共计4把。

10.5. 探头频率：

频率带宽 1.2-20 MHz（依赖不同探头）

所有探头均为宽频变频探头，二维、谐波、彩色及频谱多普勒模式分别独立变频。

10.6. 穿刺引导

凸阵、线阵、相控阵具备多角度穿刺引导功能

10.7. 单晶体凸阵探头，带宽：1.2-6.0MHz，

10.8. 单晶体相控阵探头：带宽 1.5- 4.5MHz

10.9. 线阵，带宽：3.8-13 MHz

10.10. 腔内凸阵，带宽：3.0-11.0 MHz，

11. 声功率输出调节

B/M、彩色、频谱多普勒输出功率可选择分级调节

12. 外设和附件

12.1. 耦合剂加热器

12.2. 专业腔内探头放置架

12.3. 储物托架套件

12.4. 专业探头放置槽 ≥ 5 个

12.5. 支持数字黑白、模拟黑白、数字彩色、模拟彩色、文本及

无线打印机

13. 备件、技术及维修服务，培训要求及其它

13.1. 备件要求：在货物到达使用单位后，卖方应同时派工程技术人员到达现场，在买方技术人员和买方设备科人员在场的情况下开箱清点货物，组织安装调试，并承担因此发生的一切费用。设备安装后，卖方应向买方提供详细的验收标准、验收手册。卖方应在用户当地或省会中心城市设置备件库，存入所有必须的备件，保证必要时可以及时供应。

13.2. 提供整机 3 年质保服务，整机脱保后发生故障，应无偿提供备用设备，保证科室工作正常开展。

13.3 卖方应在用户当地或省会中心城市设置备件库，存入所有必须的备件，保证必要时可以及时供应。

13.4 技术及维修服务：在用户当地或省会中心城市，卖方应配置多名工程技术人员，随时提供开箱验货、安装、调试或维修等服务，生产厂家在疆内有维修机构或分公司及常驻专业技术人员(提供营业执照及技术人员名单、资质)，必须做到保障 2 小时内电话响应，48 小时内维修人员到达现场。

主机或探头出现故障后，如已脱保，卖方应提供备用机使用直至设备恢复正常工作。

13.5 提供技术培训要求

现场培训：卖方应提供现场技术培训至少两次，保证使用人员正常操作设备各种功能。

13.6 在用户当地或省会中心城市，卖方应配置专业技术人员提供现场技术培训，保证使用人员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

13.7 卖方应提供中文版操作手册一套。

14. 第三方提供以下设备及软件

1. 超声专业检查床一张（可具备电动调节等功能）、专业检查椅一把（可具备调节等功能）。

2. 工作站一套（必须 W7,64 位专业版系统，8G 内存，1G 独显，1T 硬盘，23 英寸宽屏液晶显示器，分辨率 1400×1024，带 PCI-E 插口，处理器 CPU 为 i5 或 i5 以上，配备 PCI-E 高清视频采集卡及提

供 pacs 系统接口费。

3. 笔记本电脑一台，用于远程会诊，卖方应提供原厂一套远程会诊的所有软、硬件。

笔记本电脑配置要求：CPU i7，内存 DDR5 16G，显示屏 15 英寸以上，有摄像头，有内置麦克风，固态硬盘 1TB 以上，有独立显卡。

4. 电脑桌一张、电脑椅一把，冷暖空调一台
5. 全中文彩色打印机一台
6. UPS 两台（外部电源断电后，可供电使用设备两小时以上）
7. 穿刺导向装置 2 个（腹部 1 个、浅表 1 个）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二部分 商务要求

1. 付款方式：设备到医院经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付中标金额的 20%，设备正常使用 6 个月后付中标金额的 30%；正常使用 12 个月后付中标金额的 30%；20%尾款于设备正常使用三年内付清，付款前中标供应商需向采购方提供设备金额的全额发票。

2. 付款程序：所有货款均以人民币支付，由采购人办理具体付款手续。

3. 基本要求及服务：

(1) 投标企业在疆内有办事机构，从验收合格之日起（不可抗力除外），整机保修三年（整机质保包括所有附件），设备配套的第三方计算机、打印机等硬件及操作系统与应用软件质保三年，如存在软件授权的须提供三年授权，在质保期内维修必须由生产厂家而非经销商维修。终身维修，出保后只收取材料费，不再收取其他费用（包括差旅费），故障报修后，供方须在 2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到达现场，参数中有明确要求的按照参数中要求响应。

(2) 中标设备有网络信息传输需求的，与医院信息网络系统连接的，产生的所有费用包含接口费由中标单位承担，设备需配套工作站的由中标方免费提供包含计算机及附属设施

(3) 投标产品注册证有效期不得小于 6 个月，或到期可提供新注册证，中标货物注册证应与投标时所提供的产品注册证一致，如无法提供，采购方有权退货。

(4) 中标产品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包含安装所需材料等）由中标供应商承担，供货方负责派厂家合格的工程师到现场进行设备安装、调试，达到正常运作要求，保证采购方正常使用，并提供完整的使用手册、操作视频等。

(5) 中标方负责设备的首次计量检定。所有设备提供人员培训，教会为止。提供原厂维修培训，并提供产品维修手册。

(6) 中标设备工作时如需配套使用耗材，投标时应说明，并提供耗材报价单（提供证明文件如自治区、伊犁州中标价等）。

4. 响应时间及售后服务要求：

(1) 中标设备除单独规定外，质保期内维护保养每年两次，终身维修服务。并供维护手册、维修手册、软件备份、故障代码表、备件清单、零部件、维修密码等维护维修必需的材料和信息。如中标设备配套计算机、打印机等办公设备的，除上述内容外，提供三年整机质保，提供 7*24 小时电话响应技术支持。

(2) 厂家工程师对设备使用人员进行现场使用培训，培训不少于两次，且教会为止。

(3) 质保期内因质量问题造成设备不能使用的无条件换新品。

(4) 提供消耗性备品备件报价。

(5) 中标设备生产厂家在新疆境内设有维修机构，维修工程师不得少于 2 名。接到用户报修电话后立即响应，48 小时内到现场(节假日照常服务)开始处理故障。

(6) 交货地点要求：采购方指定地点。

5. 其他要求

(1) 在交付使用后，供应商应对保修期及其以后的服务做出承诺，并具有切实可行的服务措施；

(2) 不能及时兑现服务承诺内容而影响采购方使用时，供应商应给予补偿的承诺，在投标文件中均应明确说明。

(3) 卖方负责设备安装和调试以及操作人员培训，并制定详细的培训计划，现场培训操作。使操作人员能独立进行管理、操作、维护和故障处理等工作，做好相关记录及技术文档收集整理，待验收合格后移交给采购方。

(4) 国家相关部门出台硬性规定的，需免费提供系统升级和接口。

注：材料运输、材料装卸、现场清理等工作中应采取一切必要的措施防止影响公共交通。

第5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一部分 投标文件响应程度初步审查表

一、初步审查

(1) 《初步审查表-资格性审查》

资质 审查	详见此文件第3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1-8)条资质要求。
采购人和监督人在开标时对供应商的资质进行审查,审查不通过的投标无效。	

(2) 《初步审查表-符合性审查》

1	商务技术部分投标响应文件是否有开标一览表和报价明细表,投标报价是否超过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
2	是否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单位盖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公章的。
3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90日历日的。
4	投标人所报项目交货期限、质保及维保期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规定期限的。
5	投标人是否存在串通投标的行为。
评审专家在开标时对供应商在商务技术部分上传的投标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审查不通过的投标无效。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二部分 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审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

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评标专家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评审因素及其分值进行综合评分后，以评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1至3家供应商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的评标方法。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落实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新财购〔2022〕22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10%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二、评分因素

评分的主要因素分为价格因素、技术因素和商务因素。评分因素详见评分表。评标分值保留至两位小数。评标时，评标专家依照评分表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打分。

三、评分标准

1.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在对投标人投标文件综合评审的基础上进行评估打分。打分采取百分制，其中商务、技术部分为70分，报价分30分。

2. 同品牌处理办法：

采用综合评标法，则：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排列，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技术得分最高的投标人

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 中标候选人并列式时的处理方式：

采用综合评标法，则：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排列，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技术得分最高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综合评估法

分项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报价分	报价分	30	投标报价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而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以最低的报价为基准价，其报价为满分。其他人的报价得分=（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技术部分	投标产品性能和质量（客观分）	33	<p>所投产品性能指标、商务要求完全满足（无负偏离）并优于（有正偏离）招标文件指标得 33 分；所投产品性能指标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指标、无偏离得 30 分；所投产品性能指标低于招标文件要求出现负偏离的一项指标扣 2 分，产品技术参数带“*”的出现负偏离一项扣 3 分（基准分 30 分，最低得 0 分。）</p> <p>（说明：1. 以投标人提供响应招标文件的国家法定检测机构出具的关于本次招标主要产品的检测报告中的检测结果数据及产品宣传彩页、产品说明书及相关体系证书、商务要求是否响应符合；2. 技术参数中要求提供的证明图片、证明材料、营业执照及技术人员名单、资质等均要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根据以上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为依据进行评分）</p>
	产品类型（客观分）	2	供应商提供投标产品为近三年最新版本及最新机型，以首次注册证为准，具有用户现场升级能力，可满足将来临床应用扩展需求，满足要求得 2 分。
	安装调试方案及实	8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安装调试方案及实施方案进行综合比较打分（包括货物的生产/

	施方案 (主观分)		采购方案、货物质量保证措施、装卸方案、运输方案、供货方案等方面内容): 方案内容全面、完整且优于其他供应商得 8 分; 方案内容全面、完整得 6 分; 方案内容基本全面、基本完整得 4 分; 方案内容较全面、较完整得 2 分; 方案较差或不提供方案不得分。
	培训方案 (主观分)	6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综合比较打分(包含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培训覆盖面、预期培训效果、培训地点等方面内容): 方案内容全面、完整得 6 分; 方案内容基本全面、基本完整得 4 分; 方案内容较全面、较完整得 2 分; 方案较差或不提供方案不得分。
	应急服务 响应与处 理方案 (主观分)	5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服务响应与处理方案进行综合比较打分: 方案内容全面、完整得 5 分; 方案内容基本全面、基本完整得 3 分; 方案内容较全面、较完整得 1 分; 方案较差或不提供方案不得分。
商务要求	售后方案 (主观分)	8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制定完善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综合比较打分(包含售后服务承诺、服务计划、维护能力、响应时限、免费质保期过后的维护方案及费用情况等方面内容): 方案内容全面、完整且优于其他供应商得 8 分; 方案内容全面、完整得 6 分; 方案内容基本全面、基本完整得 4 分; 方案内容较全面、较完整得 2 分; 方案较差或不提供方案不得分。
	零配件保 障方案 (主观分)	3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零配件保障方案进行综合比较打分: 方案内容全面、完整得 3 分; 方案内容基本全面、基本完整得 1 分; 方案较差或不提供方案不得分。
	类似业绩 (客观分)	5	投标人提供(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附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每项 1 分, 最高不超过 5 分。未附业绩证明资料的不得分。

第6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投标响应文件的上传

一、资质审查

资质审查部分按照第3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1-8）进行上传并加盖电子签章。

二、报价响应

投标报价需上传开标一览表并加盖电子签章。

三、商务技术响应

需上传整个投标响应文件并按照本章第二部分投标文件的组成和编制顺序上传，否则投标无效。

注明：政采云系统上投标响应文件需与目录关联，若未关联或关联不完整，造成评审专家无法按照目录准确查阅相关内容，由此造成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二部分 投标文件的编写

投标文件的组成和编制顺序：

请各投标人严格按照以下顺序编制投标文件，如未按要求编制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1. 投标函（详见第三部分投标响应文件格式）；
2. 投标声明函（详见第三部分投标响应文件格式）；
3.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详见第三部分投标响应文件格式）；
4. 开标一览表（详见第三部分投标响应文件格式）；
5. 投标报价明细表（详见第三部分投标响应文件格式）；
6. 备品、备件清单及维保期期满后相关维修配件清单一览表（详见第三部分投标响应文件格式）；
7. 技术参数、功能偏离表（详见第三部分投标响应文件格式）；
8. 商务要求偏离表（详见第三部分投标响应文件格式）；
9. 所供产品宣传彩页和产品说明书等；
10. 本次项目所投产品的有效的检测报告、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国家法定检测部门出具有效）；
11.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及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成员表（详见第三部分投标响应文件格式）；
12. 本招标文件中综合评分的相关内容（自拟）；
13. 近三年的类似业绩（必须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详见第三部分投标响应文件格式）；
14. 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有请如实填写）（详见第三部分投标响应文件格式）；
1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如实填写）（详见第三部分投标响应文件格式）；
16. 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
17. 其它有利于投标的资料；
18. 投标资质(2)-(8)项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二) 投标声明函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中医医院:

关于贵方 20____年____月____日第 (项目编号) 关于
“_____”的招标项目, 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 并有能
力提供 (项目名称、标段号) 项目中的供货和售后服务, 并保证
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说明是真实和准确的。

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

签字人职务:

地址:

授权签署本资格文件人:

 授权人姓名

传真:

邮编:

盖章:

电话:

20__年__月__日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三)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致伊犁哈萨克自治州中医医院：

_____（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在我单位任（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背面
----	----

法人代表签字：_____联系电话：_____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日期：20__年__月__日

注：被授权人参加采购活动的，可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2. 法人代表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我(姓名)_____系注册于(地区的名称)
(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
人,现授权(姓名)_____为我公司被授权人,以本公司的名义
参加(采购单位名称)_____ (项目名称、标段号)
(文件编号)【XJDB-2023GK- 号】的采购招标活动。被授权人在
本次采购招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
务,我均予以承认。

本授权书于20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被授权人无
转让权,特此授权。

法人代表签字: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被授权人签字: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公 章: _____

授权日期:20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采购活动的,可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背面
----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正面	背面

(四)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标段号：

项目编号：

项目	投标报价
投标总报价 (元)	大写： 小写：
交货期限	
质保、维保期	
质量标准	
报价总说明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注 1. “交货期限”指签订合同之日起，多少天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内容。2. 投标单位如果需要对投标报价或其它内容加以说明，可在报价说明中填写；投标总报价以元为单位，小数点后保留 2 位。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五)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标段号：

项目编号：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原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总价	备注
	...								
	其他								
交货期限：									
质保、维保期：									
合计总报价（小写）：									
合计总报价（大写）：									
报价说明：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2. 如果不提供详细报价明细表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3. 如果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为准。4. 合计总报价必须包括货物、安装、调试、技术支持、运输、保险、售后服务、培训及其它必需服务的报价。5. 上述报价包含一切由供方承担的费用。

(六) 备品、备件清单及维保期期满后相关维修配件

清单一览表

项目名称：

标段号：

项目编号：

序号	备品、 备件名 称	规格型 号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							
质保期外的约定供货价 格承诺期限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20 年 月 日

注：1. 相关维修配件价格，为质量保证期期满后约定期限内，采购人如向中标单位采购配件时中标人所作出的承诺供货价。（约定期限时间由各投标人单独承诺）

2. 本表中所列价格不计入投标总价，仅供采购人选购时用。

3. 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投标人应根据需要准备足够数量的表格来填写。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七) 技术参数、功能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标段号：

项目编号：

序号	投标产品名称	招标规格参数	投标规格参数	偏离 (正/无/ 负)	说明
1					
2					
..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八) 商务要求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标段号：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商务要求	投标商务要求	偏离 (正/无/ 负)	说明
1				
2				
...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九) 所供产品宣传彩页和产品说明书等

(十) 本次项目所投产品的有效的检测报告、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国家法定检测部门出具有效）

(十一)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及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成员表

项目名称： 标段号： 项目编号：

职工	姓名	年龄	学历	专业	职务	在本项 目中担 任的岗 位	从事类似 工作年限	备注
项目负责人								
其他人员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盖单位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包括项目实施人员、培训人员及售后服务人员。

(十二) 本招标文件中综合评分的相关内容 (自拟)

(十三) 投标人类似业绩表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标段号: 项目编号: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中标、成交金额 (万元)	验收结果	备注
.....				

此表可向下延伸。

注: 投标人 (仅限于投标人自己实施的) 以上业绩需提供有关书面证明材料。“中标、成交金额”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成交合同复印件;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十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若有请如实填写，如不是无需附此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标段号）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十五)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若有请如实填写, 如不是无需附此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盖单位章): _____

日期: _____

(十六) 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书

_____:

我公司参与采购文件为_____项目标段号_____的采购招标活动, 我公司郑重声明: 我公司不组织、不参与任何串通投标的行为, 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我公司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承诺单位: _____ 公司(公章)

法人代表: (签字)

法人代表身份证号: _____

20 年 月

（十七）其它有利于投标的资料

（十八）投标资质(2)-(8)项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十九）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致

:

我公司参与采购文件为_____项目的采购招标活动,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参加本次采购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营业执照),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规定的投标供应商资格条件。我公司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公章)

承诺单位:
法人代表:(签字)

法人代表身份证号:

20 年 月 日

(二十) 投标文件标书封皮格式

正(副)本

项目

(标段)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

采购人：_____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_____

法定代表/被授权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附表一、采购项目验收单

项目名称及编号							
采购方式 (院内/委托代理)							
采购单位		项目负责人					
中标(成交)供应商		采购方式					
合同完成时间		项目验收时间					
中标(成交)设备							验收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制造商	数量 (个)	规格型号	开箱验规格、型号、外观是否合格	
详见背面附件：《中标(成交)产品明细表》及《附属设备及资料清单》							合格 不合格
验收小组	医学工程部设备专管员、采购办人员						
	使用科室主任、护士长						
	纪检监督人员						
	项目验收意见		(是否合格)				
供应商意见：(是否属实) 供应商代表(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10px;">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盖 章 年 月 日 </div>							
采购人意见(是否合格)：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医学工程部主任签字： 采购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div>							

备注：1. 采购人自行组织验收，验收结束后，持该验收单直接在伊犁州中医医院医学工程部办理相关资金支付手续。2. 采购人视项目具体情况，应缴请纪检监督人员进行监督并在“纪检监督人员”一览中签字。3. 本验收单一式五联，医学工程部两份、采购办、纪检监察室各一份、中标(成交)供应商(一份)，验收单里内容除手签部分其他均填写完整后打印。

附件1:

伊犁州中医医院中标（成交）产品明细表

序号	医疗设备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出厂编号	出厂时间	单价 (元)	生产 许可证号	注册 证号	使用科 室	签字
1											
2											
3											
4											
5											
6											
	合计					交货期限					

备注：请按1台/套以单位录入设备明细，可根据内容自行增加行数，除使用科室及签字栏手签，其余部分请填写完整后打印。

附件3:

伊犁州中医医院产品现场照片

现场设备全景照片	机器原厂标签照片
 <p data-bbox="683 1236 1556 1300">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p>	

附表二、采购履约保证金退付申请单

:

我公司已按合同规定对(单位)_____ (项目名称)_____
XJDB-2023GK -)履约完毕(采购验收单附后),本项目中标(成交)金
额_____元,已交纳履约保证金_____元,现申请
退付履约保证金,请按有关规定给予办理。

收款单位:

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全称:

退付金额(大写):

法定代表授权人: 联系电话:

中标(成交)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履约保证金收款收据原件的粘贴处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附表三、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7章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中医医院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HW-填写中标时间-请填写标段

甲方：伊犁哈萨克自治州中医医院

乙方：_____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按照公平、公正、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协商一致的原则，经伊犁州政府采购中心鉴证，甲、乙双方授权代表就所供设备的购销、安装、调试和售后服务等事宜达成如下条款

一、货物名称、型号、数量及价格 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生产厂家	规格 型号	单 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台			
2							
合计：		大写	小写：				

二、合同总价

1、本合同总中标金额为：大写_____元整（RMB小写：_____）合同总金额中包含货物购置价及其运输、税金、保险、组装、服务等所有的费用。

2、本合同正式签订后，若无重大变更，价格不再做任何调整，甲方为此项目不再向乙方付任何费用。

三、付款方式：

设备到医院经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付全款的_____%，设备正常使用____月后付全款的____%；正常使用____月后付全款的____%；正常使用____月后付全款的____%；剩余____%作为尾款待设备正常使用满____月后付清。付款前乙方向甲方提供设备金额的全额发票。

四、交货日期：

_____为进口设备自合同签订后（_____）个工作日到货安装完毕，

_____国产设备自合同签订后（_____）个工作日到货安装完毕。

五、交货地点：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中医医院_____科，乙方负责安排运输并承担运费，运输前和甲方联系，在甲方指定地点进行安装、调试。

六、产品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必须符合_____（报告编号：_____）检验标准_____。

2、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货物最终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缺陷而发生任何不足或故障，乙方应负责更换或负责维修，并承担一切费用。

3、甲乙双方在验收单对产品外观、规格型号、数量进行确认，确认无误后在验收单上签字并加盖公章。

4、乙方提供产品检验标准附合同后。

七、质量保证期

全部的_____货物质保期为_____年。质量保证期产品质量出现

问题,乙方负责免费维修或更换,并承担与维修和更换相关的运费、安装、调试、保险等全部费用。

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者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乙方应立即免费维修或者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者部件,保证达到合同规定的技术以及性能要求。如果中标供应商在收到通知后5天内没有弥补缺陷,采购人可自行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采购人同时保留通过法律途径进行索赔的权利。

货物验收合格后,在质量保证(修)期前三个月内,凡属产品本身引起的故障,供应商需更换新的且与原产品型号规格都一样的产品;在质量保证(修)期的第四个月至质量保证(修)期结束期间,凡属产品本身引起的故障,供应商负责免费维修,所有费用由供应商承担;产品质量保证(修)期按生产厂家标准执行,均有原厂维修保养,产品质量保证(修)期自全面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八、售后服务及培训

1、甲方指定崔菲(电话18109991122)作为本项目的联系人。乙方指定_____ (电话:_____ 邮箱:_____)作为本项目的联系人。后期如有变更,应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以合同约定为准。

2、乙方提供设备整机免费全保_____ 年,验收合格后进入保修期。

3、乙方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工具一套。

4、乙方维修响应时间:接到甲方故障通知后(以邮箱、微信发出时间为准)2小时内响应,12—24小时内到达现场,48小时内解决问题,费用由乙方负责。保修期间产品的一切质量问题,更换部件及产品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全部由乙方自行负责,有责任向甲方说明故障的解决方法。在_____ 年质保期内由乙方负责更换或维修,甲方不承担任何费用,配件到达日期:不超过2—7天到达现场,每超过1天,按设备合同总价的1%赔偿,且超过规定维修时间内,维保期在原有质保期的基

础上延长质保期，延长质保期时间为设备故障的天数。

5、乙方完成修复的时间：乙方维修工程师在接到甲方维修咨询电话后，会和甲方了解设备的详细使用情况和故障现象，以便于乙方工程师离厂前带足维修配件；乙方保证维修可在48小时内维修完成。

6、乙方提供的质保期内措施：售后服务应满足以下要求：上门安装、调试，人员操作培训；设备配件供应有保障，易买易装；免费提供设备软件升级和安装（包括后期再次安装）；乙方疆内设有维修机构或配备专业维修人员，质量保修期内所有故障免费进行维修及零部件的更换。

7、乙方提供的质保期外措施：保修期外终身维修，只收取差旅费、配件费，维修配件按成本价收取。保证零配件的及时供应，免费提供涉及该仪器的软件升级和相关的最新资料，确保仪器的正常运行延长使用寿命，减少用户在使用上的后顾之忧。

8、乙方提供保修期后无偿技术支持。

9、乙方有义务对甲方相关技术人员和使用人员进行相关培训，使其能对设备进行日常维护和一般性故障的查找及故障的排除，并能熟练掌握设备的各项功能和操作。

10、乙方每年要对设备进行不定期的维护保养，每季度一次，形式为预约上门，服务内容为定期保养检修，检查设备及系统运行状况，处理使用过程中出现的故障等问题。

11、在保修期内负责整理、装订医疗设备修护保养记录并归档成册。

九、技术资料

乙方需向甲方提供下述资料：

乙方所提供的设备必须有生产厂家的产品检验证书、出厂检验报告、使用说明书、操作指南等相关技术资料。

十、包装及验收

1、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

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完全承担。设备包装物不回收，拆箱、安装后包装物由乙方无偿进行处理（不能随意堆放）。

2、每件包装箱内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标识。

十一、甲、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1、若甲方对订购的货物有任何更改，包括货物的型号、品种、规格、数量、颜色、交货期等事宜，必须在双方签订合同后七天内书面通知乙方，交货期相应从变更之日起顺延，若超过七天乙方不予更改。由于变更引起的合同总额的增减，则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后，多退少补。

2、若乙方在交货时，由于甲方的原因或要求，不能及时将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和验收时，则甲方负责承担与仓储及再次运输相关的费用，并给予乙方书面确认书，视为乙方已按期交付货物。

3、若甲方在验收后的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货物内有部分出现质量问题，应及时通知乙方，若需要更换时，乙方应在接到通知10天内给与更换。

4、乙方须按合同要求提供质量合格的货物，如期交付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按照本合同要求进行免费安装调试。

5、乙方对售予甲方的货物提供的质量保证期的质量保证范围，不包括意外事件、不可抗力原因及违规使用。

十二、合同变更、违约及其它

1、乙方必须在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内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否则由乙方负责承担全部责任。如果乙方在甲方同意延长的交货时间内仍不能交货时，甲方有权因乙方违约解除合同，而乙方仍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每延误七天按迟付款总金额的千分之五支付；不满七天按七天计算，依次类推。

2、乙方应严格按照投标、投标文件中规定的产品技术规格、型号名称、数量和质量提供相应的产品及服务，否则将视为乙方违约，并按合同

总价款的2%承担违约金。

3、合同文本不得涂改，如需修改应在合同附件中注明。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一致修改意见，需经甲、乙双方代表共同签署此附件，方能生效。

4、合同所有附件，均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即行生效。合同生效后，乙方中途解除合同（不可抗力原因除外），应按实际损失向甲方支付赔偿金，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的违约金；甲方中途解除合同（不可抗力原因除外），甲方中途解除合同（不可抗力原因除外），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的违约金。

6、本合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定。未尽事项皆受上述法律法规约束。甲、乙双方发生争议时，应先协商解决，经协商在30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进行诉讼。

7、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一份。

8、本合同自签字盖章完毕之日起生效，质量保证期满后终止。

甲方：伊犁哈萨克自治州中医医院 乙方：

公 章：

公 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新疆鼎标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单位电话：

维修工程师电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日 期：

日 期：